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2022年5月1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2022年5月13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22年5月13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利集团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